

# 建筑垃圾随意倾倒 垃圾焚烧刺鼻难闻

# 盈滨半岛：废料困湿地 垃圾内海漂

本报老城11月30日电（见习记者操文）“几乎每天都有人在小区旁焚烧建筑垃圾，有刺鼻的甲醛异味，令人难以忍受。”家住澄迈县老城镇经济开发区一小区的徐先生向记者反映，从2014年10月开始，小区周边经常有焚烧垃圾的现象，最近焚烧垃圾的次数越来越频繁，严重影响了周边居民的身体健康。

11月29日记者来到位于盈滨半岛南端——澄迈县老城镇大场村的垃圾焚烧现场，这里浓烟四起，空气中弥漫着刺鼻的异味。垃圾焚烧之处是自然形成的湿地，周边房地产开发商把建筑垃圾倾倒在这里，填埋湿地，并高频率地焚烧垃圾。每遇焚烧垃圾，居住在周边小区的居民都躲在在家里紧闭门窗。每隔几天居民们的阳台上就有一层厚厚的黑色粉尘，难以清扫。

## 法治文艺进校园演出 走进万宁宣传禁毒

本报万城11月30日电（记者金昌波 通讯员刘京）今天下午，省司法厅、省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戒毒局在万宁后安镇后安中学举行禁毒主题宣传暨“为了明天”法治文艺进校园演出活动。

活动中，省司法厅、省普治办、省戒毒局以及万宁市领导为后安中学赠送了禁毒宣传书籍。演出通过7个来自真实案例改编的情景剧，反映当下青少年发生违法犯罪的深层次原因。

“为了明天”法治文艺进校园巡演以来，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今天的演出结束后，万宁市禁毒委特别要求增加5场演出。

## 海口男子非法吸收 1800余万存款获刑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见习记者计思佳 通讯员胡坤坤）以高额利息为诱饵，大肆向身边熟人“借款”，海口男子郑某帅以自己的租车公司需要资金周转、搞工程开发为由，向24人以借款方式吸收存款1800余万元。今天上午，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郑某帅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一审宣判。

28岁的郑某帅为海口某航空售票处负责人，他名下还开了一家车辆出租公司。在熟人眼中，郑某帅是个“讲义气”的好哥们。

因为深得大家信任，加上承诺有高息，陆续一共有24人将钱借给了郑某帅。郑某帅失联后，借钱给郑某帅的朋友便一起报了案。2015年1月12日，郑某帅到广东省佛山市市公安局投案。

海口中院认为，被告人郑某帅变相吸收社会公众存款1800余万元，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海口中院对被告人郑某帅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责令被告人郑某帅退赔14名被害人尚未返还的款项四百余万元。

## 海口一微信招嫖 团伙被捣毁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记者李关平 通讯员张秀辉）记者今天从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获悉，龙华警方近日捣毁一个利用微信招嫖犯罪团伙，抓获团伙成员两名，失足妇女4名，收缴发布招嫖信息手机两部，查获微信转账信息十多条（金额约10多万元）。

今年下半年，龙华警方陆续接到群众举报，在海口各大高档宾馆附近有人利用微信招嫖。接到报案后，治安大队立即成立专案组展开调查。经过缜密侦查，一个“阿蒙”的微信号引起了专案组的注意。

该微信号里面充斥着大量外观艳丽的美女照片和隐晦挑逗性的文字。专案组民警实时对该微信号的内容进行了监控和分析。不久，一名叫“阿蒙”的嫌疑人进入了警方的视线，通过与该名嫌疑人的接触，民警发现，这是一个活跃于海口各大宾馆酒店并利用微信招揽客人的卖淫犯罪团伙。

该团伙组织严密、分工明确、隐蔽性极强。民警还注意到，他们发布的招嫖信息中经常出现“外围女”这一字眼。所谓“外围女”就是一群平时经常入住高档酒店，没有固定场所工作，利用微信平台从事卖淫活动的失足妇女。

今年11月28日，专案组在海口某大酒店将该团伙主要成员付某、陈某琴和其他“外围女”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付某、陈某琴两人已被海口龙华警方刑事拘留，贺某萍等3名“外围女”已被海口龙华警方治安拘禁，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焚烧垃圾对附近居民的生活和身体健康造成了不良影响。一名来自北京的周姓老人向记者抱怨道：“听说这里的空气环境好，我去年就来此养老。没想到这里经常焚烧垃圾，这让我经常干咳，诱发咽喉炎。”

据小区住户介绍，湿地两旁本是没有路的，现如今大量的建筑垃圾被倾倒至此，然后用土填埋，道路越来越宽。大量的装修废料、白色泡沫露出地面，在路边湿地里甚至能看到废弃的电瓶车。远处还未被破坏的湿地绿意葱葱、生机勃勃。居民徐先生担心，如果建筑垃圾就地填埋、垃圾焚烧的现象得不到制止，这片环境优美的湿地将不复存在。

记者顺着湿地旁的小路来到内海，这里也被建筑垃圾大肆地填埋，各种生



湿地上充斥着垃圾，触目惊心。

见习记者 操文 摄

## 海口优化交叉路口非机动车交通组织 电动车不能越过停止线等待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记者李关平 特约记者陈世清 通讯员李盛兰）记者今天从海口市公安局获悉，海口交警部门决定优化交叉路口非机动车交通组织，设立非机动车停止线，要求非机动车等待过街必须在待转区内等待，不得越过停止线进入路口等待，违反规定的非机动车，一律按相关条例进行处罚。

据了解，根据管理实践，通常将非机动车分为自行车、三轮车、电动自行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和畜力车等。在交叉路口设立好非机动车停止线后，非机动车等待过街必须在待转区内等待，不得越过停止线进入路口等待。非机动车遇停止信号时，停在停止线以内或路口以内的，处30元罚款；非机动车向右转弯遇同车道内有车等候放行信号不能转弯时、不依次等候的，处30元罚款。

### 非机动车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应当按照下列规定通行

- ① 转弯的非机动车让直行的车辆、行人优先通行；
  - ② 遇有前方路口交通阻塞时，不得进入路口；
  - ③ 向左转弯时，靠路口中心点的右侧转弯（即大转弯）；
  - ④ 遇有停止信号时，应当依次停在路口停止线以外。没有停止线的，停在路口以外；
  - ⑤ 向右转弯遇有同方向前车正在等候放行信号时，在本车道内能够转弯的，可以通行；不能转弯的，依次等候。
- 非机动车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也没有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除应当遵守上述第①项、第②项和第③项的规定外，还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 ① 有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让优先通行的一方先行；
  - ② 没有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在路口外慢行或者停车瞭望，让右方道路的来车先行；
  - ③ 相对方向行驶的右转弯的非机动车让左转弯的车辆先行。

制图/杨薇

## 交警互联网预选机动车号牌系统明日上线

### 购买新车未入户的车主可上网预选机动车号牌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记者李关平 特约记者周平虎）12月2日是国务院确定的第四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今年的主题是“拒绝危险驾驶，安全文明出行”。记者从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获悉，为进一步方便群众通过互联网办理

交通管理业务，省交警总队决定当天启动互联网预选机动车号牌系统，第一批投入7000个号牌。

据介绍，12月2日，全省各地交警

将会举办“警营开放日”、有奖问答、图片展览、志愿劝导等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同时，互联网预选机动车号牌系

统将在现场启动，购买新车未入户的

车主可现场咨询并通过互联网预选机动车号牌。据了解，此次第一批投入7000个号牌，包括琼A---AA（中间三位任选阿拉伯数字）、琼B---AA、琼C---AA、琼D---AA、琼E---AA等。



俊男美女  
三亚秀身材

11月29日，第五届三亚国际沙滩健美先生比基尼小姐大赛在三亚举行。三亚健美健体队的选手李亚强（左图中）获得沙滩健美先生职业组冠军。来自成都大学的选手石泽兰（上图中）获得沙滩比基尼小姐职业组冠军。

本报记者 武威 特约记者 陈文武 摄

## 我省开展景区门票价格专项整治

# 严禁景区擅自或变相提高门票价格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记者洪宝光）今年12月至明年2月，我省将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景区门票价格专项整治，严禁以任何名义、任何形式擅自提高或变相提高门票价格，重复违法典型案例要予以公开曝光。这是记者今天从省物价局获悉的。

依据《海南省景区门票价格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今年12月至明年2月是全省清理整顿阶段。整治内容包括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景区执行价格政策情况，实行市

场调节价的景区门票价格制定、调整和执行情况，以及与门票价格执行情况相关的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复核工作。

依据方案，价格主管部门对经营者或有关方面提出上调价格意见，尚未印发文件、公布调价方案的，要中止出台调价方案，推迟至专项整治工作结束后履行价格听证、信息公开等调价程序。

方案要求，各市县价格主管部门督

格优惠政策，严禁以任何名义、任何形式擅自提高或变相提高门票价格。

此外，在整治过程中将坚决纠正并依法查处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包括不执行政府规定的价格水平或浮动幅度，擅自增设收费项目，提高门票价格的；违规设置、销售“园中园”门票；不执行无差别团体票，团体票价优惠幅度高于散客票价的20%等。

方案要求，各市县价格、旅游主管

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对景区门票等价格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采取集中

检查、随机抽查、暗访等形式，及时发现、依法从严查处擅自提高门票价格、价外加价、不执行国家规定优惠政策、不执行无差别团体票，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串通涨价、哄抬价格，强制搭售商业保险或旅游产品、不收取门票以购物为主要方式吸引旅行社组织游客入园等违法违规行为，对社会各方面反映集中的景区，组织力量提前介入，重点检查。对违法行为性质恶劣、在专项整治期间顶风违法，经纠正后仍重复违法典型案件要予以公开曝光。

## 白沙司法局副局长 王文被撤职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见习记者李磊 通讯员张质珍）记者今天从海南廉政网获悉，日前，白沙黎族自治县纪委对该县司法局副局长王文违纪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

经查，王文没有认真履行职责，把关不严，导致他人骗取司法案件调解补贴款；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他人财物，非法占有公共财物。其行为已构成违纪。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白沙黎族自治县纪委、县监察局研究，并报县委、县政府审议，决定给予王文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被骗取的补贴款已被追回并上缴国库。

## 涉嫌违纪 三干部接受调查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见习记者李磊 通讯员万季坤 王川旭）海南廉政网今天发布消息，海口市运输公司副经理蒙亚有等海口、万宁、定安三市县三名干部因涉嫌违纪，目前正接受组织调查。

这三名涉嫌违纪、目前正接受组织调查的干部分别为：海口市运输公司副经理蒙亚有、万宁市财政局原农业股股长李雄、定安县公安局翰林派出所所长陈星。

## 海口市秀英区 一干部违规经商被处分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见习记者李磊）记者今天从海南廉政网获悉，日前，海口市秀英区纪委对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主任科员张健违纪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

经查，张健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违规经商。其行为已构成违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海口市秀英区纪委审议，决定给予张健警告处分。

## 持枪盗窃 白沙两男子被判刑

本报营根11月30日电（记者王培琳 通讯员蓝汉军）记者从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获悉，白沙两男子王某弄、王某从因持枪盗窃村民牛水，最终被琼中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四个月。

2015年3月7日，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王某宾另案处理）听说在琼中与白沙交界一处山里有牛，其3人便伙同同村十几名男子、坡生村的几名男子携带改装的射钉枪、刀具等工具驾驶摩托车前往山上分散形成小队找牛。

之后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和王某宾在一山脚下发现了5头水牛，王某宾先开枪打中一头母水牛，接着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也先后向这头受伤的母水牛各开一枪，水牛受到惊吓后四散逃跑，被告人王某弄紧追着受伤的母水牛又打了一枪，最后将水牛打死在一个坡地处，同村一同来偷盗水牛的村民闻讯赶来并对水牛进行切割。

在切割期间，看到远处有什寒村村民上山找牛，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和王某宾等人便将刚切割的一条前腿和一条后腿丢弃在原地，并躲进山里，直到天黑才返回家中。

经鉴定，被盗杀水牛价值为6800元，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所持枪型物品均认定为枪支，具有杀伤力。

琼中法院认为，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违反枪支管理规定，非法持有枪支各1支，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持有枪支罪。同时，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窃取他人财物，价值6800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均已构成盗窃罪。

最终，琼中法院判决被告人王某弄、王某从犯非法持有枪支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一年四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 小区出内鬼 留下黑脚印

### 保安“守株待兔”擒贼

本报海口11月30日讯（记者李关平）海口市海秀路奥林匹克花园小区一住户竟然打起小区业主家的主意，行窃时留下黑脚印，小区保安蹲守将其抓获。

一个星期前，小区保安、清洁人员和一些业主都发现小区4号楼有“蹊跷”，每天早晨，7层—28层的楼内走道会有黑乎乎的脚印。小区物业保安经理王业闻跟其他同事经过分析认为，这些脚印很可能是小偷留下的，便安排6组保安每天晚上进行巡逻，其中重点关注楼道留下黑脚印的4号楼。

今天凌晨2时许，在4号楼巡逻的两组保安在7楼的楼道内发现了地上的黑脚印，保安立即在7楼进行搜索，在楼层内的送电房发现一名形迹可疑男子。保安将男子控制住，一番追问后，男子承认10月到4号楼25层的住户家中盗窃。

保安立即将男子移交辖区海垦派出所。据悉，该涉嫌盗窃男子是乐东人，22岁，是该小区内某公司员工，住在小区地下室。由于该男子平时经常在小区内走动，还尾随业主进入楼内，了解个别业主家中情况，夜间通过攀爬楼外管道来到业主家的阳台进而实施入室盗窃。目前，该男子盗窃的4号楼25层住户的电脑、手表、相机、手机等财物已在其住处找到。警方正进一步调查。

警方提醒广大住宅及商用小区物业部门，要加强小区管理，完善监控摄像分布，小区保安在午间、夜间等时间段要加强巡逻，加强物防、技防、安防等手段，不留监控死角。